

无锡市 尚锦城 B 区 (物业管理区域)

106 栋 (受益范围) 106 栋电梯更换门机板, 限速器钢丝绳,

抱闸模块 (维修内容) 工程项目

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(示范文本)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 尚锦城 B 区 106 栋, 共有 24 户, 总建筑面积 2647.83 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 106 栋电梯更换门机板, 限速器钢丝绳, 抱闸模块。

三、维修 (或更新、改造) 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8142.50 元。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 直接选聘 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(1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
管理:

(一) 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二) 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:
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三) 是否选聘监理机构负责工程监理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:

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 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 费用种类为 审计费 500 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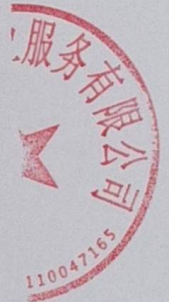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8142.50 元, 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 8142.50 元, 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 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0 元, 具体筹措途径为

_____。



八、公示日期

2025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8 月 30 日。

使用建议人: (盖章) 张永峰

2025 年 8 月 23 日

